

延边州农机监理所 2021年部门预算

2021 年 2 月 24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表 02）

-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五、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六、部门收入总表
- 七、部门支出总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21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2021 年收入预算情况
- 三、2021 年支出预算情况
-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五、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六、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七、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八、2021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负责全州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的登记、核发牌证、安全技术检验；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驾驶（操作）人员的考试、发证、驾驶证审验；负责田间、场院农业机械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违章处罚、事故处理。

（二）负责拖拉机、联合收割机、机动植保机械、机动脱粒机、饲料粉碎机、插秧机、铡草机等七种机型的实地安全技术检验。

（三）负责全州农机监理员培训、考核、发证；负责对全州农机安全监理机构监督、检查、指导；负责全州农机事故统计分析、农业机械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安全知识宣传教育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农机监理所内设 0 个机构。

纳入 2021 年度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农机监理所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延边朝鲜族自治州农机监理所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见附件 02）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等。2021 年收支总预算 61.15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减少 8.82 万元，主要原因本年减少 1 人所以预算收入减少。

二、部门收入情况

2021 年收入预算 61.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15 万元，占 100%。

三、部门支出情况

2021 年支出预算 61.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15 万元，项目支出 0 万元。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55.57 万元，公用经费 4.06 万元，对个人家庭补助 1.52 万元。。

四、2021 年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 年财政拨款收入 61.15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1 万元，农林水支出 46.5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74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1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用于以下方面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2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 3.51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农林水支出 46.58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机构运行经费等支出。

住房保障（类）支出 4.74 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1.1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7.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93 万元、津贴补贴 2.88 万元、奖金 1.83 万元、绩效工资 13.48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8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74 万元、离（退）休费 0.12 万元、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 1.38 万元、奖励金 0.02 万元等。

公用经费 4.0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0.77 万元、印刷费 0.09 万元、邮电费 0.43 万元、差旅费 1.02 万元、维修（护）费 0.51 万元、会议费 0.21 万元、培训费 0.34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劳务费 0.26 万元、工会经费 0.34 万元、其他交通补助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拨款为 0.0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一致%。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接待费 0.09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少 0.01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数相同。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1 年度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06 万元，比 2020 年预算数减少 0.79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为本年减少 1 人所以事业运行经费减少。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本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量，公务用车 1 辆。

（四）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无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译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事业运行经费：为保障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